

重要文件

閣下對本招股章程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獨立專業顧問。



CHINA HIGH PRECISION AUTOM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高精密自動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進行股份發售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配售股份數目：225,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不超過4.8港元及預期每股發售股份不少於3.5港元(股款須於申請時繳足，多收款項可予退還)，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股份0.10港元
股份代號：591

獨家保薦人



獨家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按英文字母次序排列)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次序排列)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七「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一段所指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將由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但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三))協議釐定。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4.8港元，預期亦不少於每股發售股份3.5港元。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8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4.8港元，則或須作出適當湊整及退回多繳股款。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並在本公司同意下)可於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之前隨時調低本招股章程所列的指示發售價範圍。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在不遲於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pag.net刊登有關調低指示發售價範圍的通告。倘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人於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前已遞交申請，則即使發售價如上文所述調低，其後亦不得撤回有關申請。倘基於任何理由，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未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股份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失效。

根據包銷協議所載有關發售股份的終止條文，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在若干情況下，於股份在聯交所首次開始買賣日期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隨時全權酌情決定終止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須履行的責任。有關終止條文的條款的其他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中「包銷安排及開支 — 終止的理由」一段。

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整份文件，尤應考慮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討論的事宜。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